

#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## 关于加强医疗卫生场所消防安全工作的 提醒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卫健委：

冬季历来是火灾易发多发时期，而且医疗卫生场所人员密集且流动性大，服务对象特殊，部分人员自理能力差，疏散困难，安全风险较高。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场所消防安全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各县区（功能区）、市卫健委要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火灾事故教训，持续加大医疗卫生场所隐患排查检查力度，及时消除火灾事故隐患。要督促医疗卫生场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规范用电用暖，配齐消防设施设备，细化应急预案，扎实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。要紧盯重要部位，保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畅通，确保紧急情况下场所人员能第一时间安全有序疏散。

